

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 2012 年 2 月 9 日，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首席合伙人梁春。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注册会计师 1647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821 人；合伙人 232 人。

3、业务规模

2019 年度业务总收入 199,035.34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173,240.61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73,425.81 万元，2019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19 家，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3 家。服务范围涉及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等行业，2019 年度上市公司

年报审计收费总额 2.97 亿元。

4、投资者保护能力

(1) 职业风险基金 2019 年度年末数：266.73 万元

(2) 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70,000 万元

(3)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4) 近三年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无

5、诚信记录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21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4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21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3 次。

(二) 项目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张二勇先生，2005 年 6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 年 10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 2 月开始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8 年 10 月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王薇女士，2013 年 6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 年 7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 2 月开始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8 年 10 月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熊亚菊女士，1999 年 6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97 年 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2 年 2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13 年 1 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50 家次。

2、诚信记录

以上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监督管理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大华及以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0 年度审计费用 80 万元（含税），系按照大华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2021 年度，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1 年市场价格等因素与大华协商确定具体报酬。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 2021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大华的机构信息、人员信息、业务信息等相关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大华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应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大华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大华作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独立意见》。

（三）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大华作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2021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大华作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大华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